

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

第一标段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HNZKGK-2023-03



招标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杞县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进行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本项目招标工作委托河南正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招标人）：_____（盖章）

2023年9月27日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采购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杞县分局的委托，负责（代理）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招标工作，现已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_____（盖章）

2023年9月27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2
第四章 定标办法	28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六章 发包人要求	33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4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杞县分局，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质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

2.2 招标编号：HNZK GK-2023-03

2.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 建设地点：开封市杞县境内

2.5 总投资额：38996.62 万元，本次招标金额 35373.62 万元。

2.6 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包括各乡、镇政府驻地及附近可纳入范围的村庄的污水治理工程，其中污水收集管网约 521.225 km（De225 ~ De600），不同规模（300 ~ 1500m³/d）污水处理站 17 座。

2.7 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18 个月（其中设计工期 2 个月；施工工期 16 个月）

第二标段：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第三标段：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决算审计完成

2.8 工程质量：

第一标段：设计：符合规范、有关政策及法律法规；工程建设质量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无安全事故。

第二标段：质量监控目标：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合格；安全控制目标：无重大安全事故

第三标段：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及行业最新规定。

2.9 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等全过程实施及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保修等相关工作。

第二标段：为项目建设的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

第三标段：项目前期准备阶段、实施阶段全过程跟踪审计、竣工结算审核及委托人委托的其他事宜。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三个标段

第一标段：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 EPC 总承包

第二标段：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监理

第三标段：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一标段：

3.1.1 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须同时具有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施工方提供）②市政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设计方提供）

3.1.2 人员要求：①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建安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若项目经理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的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不予认可）；②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③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需提供人员劳动合同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提供由社保部门盖章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在本单位不足 3 个月的以聘请之日算起，提供的参保证明日期需在发出招标公告日期之后）。

注：投标人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1.4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要求如下：

（1）联合体单位数量不得超过三家（含三家），每个联合体成员须为一个独立法人单位；

（2）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且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联合体成员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联合体成员确定资质等级；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联合体成员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5）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施工负责单位。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招标活动的相关资料，需要盖章的由牵头人盖单位公章，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函对此予以认可；

（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牵头人须在开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中凭 CA 数字证书报名，联合体成员无需报名。

3.2 第二标段：

3.2.1 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2.2 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相关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拟派项目总监、授权委托人须是本单位正式职工，需提供人员劳动合同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由社保部门盖章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在本单位不足 3 个月的以聘请之日算起，提供的参保证明日期需在发出招标公告日期之后）；项目总监须提供同时监理不超 3 个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

3.2.4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第三标段：

3.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或经营范围中包含工程造价咨询等相关内容。

3.3.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文件，格式自拟）；

3.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3.4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文件，格式自拟）；

3.3.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6 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并具有工程或工程经济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拟派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人须是本单位正式职工，需提供人员劳动合同及 2023 年 1 月份以来连续 3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由社保部门盖章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在社保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证明材料；在本单位不足 3 个月的以聘请之日算起，若为退休人员返聘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劳务合同；提供的参保证明日期需在发出招标公告日期之后）；

3.3.3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财务要求：提供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联合体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5 信誉要求：①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联合体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②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

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无行贿犯罪查询证明(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须同时提供被查询对象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查询方式: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搜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打开法院层级-选择全部-在当事人处输入查询对象名称)投标人或自然人有以上不良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联合体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③投标人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查询单位诚信记录不良行为,存在不良行为、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联合体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5.1 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6.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杞县分局

地址：开封市杞县 S220 杞县华康医院东侧约 100 米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2899128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解放区塔南路 569 号-4 付 03 号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1-22028657

监督单位：杞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1-2866697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开封市生态环境局杞县分局 地址：开封市杞县 S220 杞县华康医院东侧约 100 米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2899128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解放区塔南路 569 号-4 付 03 号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1-22028657
1.1.4	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	项目名称：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 标段名称：第一标段：开封市杞县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工程EPC 总承包
1.1.5	建设地点	开封市杞县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等全过程实施及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保修等相关工作。
1.3.2	计划工期	18 个月（其中设计工期 2 个月；施工工期 16 个月）
1.3.3	质量要求	设计：符合规范、有关政策及法律法规；工程建设质量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无安全事故。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和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中“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 情形	详见“总则”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 偿	不补偿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截止时间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11	分包	\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废标）： （1）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位置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的； （2）以联合体投标但未附联合体协议的； （3）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同一项内容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费率），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5）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在投标文件中前后内容不一致； （6）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7）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9）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10）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1）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12）各项投标报价超出各项招标控制价的； （13）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15）硬件特征码与其他公司一致的。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等。 发布形式：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先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为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系统内提出。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变更等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2.2.4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2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3.1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媒介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变更等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澄清、修改及补充资料。
3.2.4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第一标段 EPC 总承包由设计服务费和工程建安费两部分组成。其中： （1）设计费费率： 招标控制价为： 小写：初步设计概算中建安费的 <u>1.2%</u>；大写：初步设计概算中建安费的<u>的百分之壹点贰</u> 注：如设计对应建安费超出本次招标建安费，超出部分设计费用不予调整。 （2）工程建安费报价采用费率报价方式：承包人工程建安费招标控制价为： 小写：财政评审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评审的结果的 <u>98%</u>；大写：财政评审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评审的结果的<u>百分之九十八</u> 注：1、工程建安费部分，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工程总承包费用=（建安费-不可竞争费）*建安费中标费率+不可竞争费+初步设计概算中建安费*设计中标费率。 2、设计费及工程建安费均不能超过控制价，否则以废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 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大写：捌拾万元整；小写：800000.00 元 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电子保函 （投标人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或电子保函，转账需备注“xxx 项目 xx 标段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

		2.1 银行转账：请 登 录 开 封 市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信 息 网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15732.jhtml)，各潜在投标人应按照《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进行操作，否则因此造成的后果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电子保函：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投标人也可以电子保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 。具体操作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zytz/26107.jhtml（附件：电子平台保函操作手册）完成电子保函绑定业务后，下载“投标保函”替代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 3、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投标人无需现场办理退还手续，可自行查询是否到账。 4、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4.4	投标保证金不退还的情形	（一）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二）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三）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2	近年财务状况	提供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联合体投标的，每个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5.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今
3.5.6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及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并加盖单位电子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加盖电子签章或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加盖电子签章或签字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组成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

		人负责签署本次招标活动的相关资料，需要盖章的由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到指定位置，并确认已经成功提交投标文件，请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2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kfggzy.kaifeng.gov.cn/kfggzy/)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4.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2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杞县综合服务大厦11楼开标一室（远程不见面开标）
5.2	开标程序	实行网上开标。 1、登陆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代表不到开标现场，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CA密钥对其电子投标文件完成远程解密。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其投标文件不能开标的责任。（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进行。一个标段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 3、开标会议结束，各投标人可在开标会议过程中至开标会议结束后5分钟之内对开标会议开标过程涉及内容提出质疑，否则视为对开标过程涉及内容会议无异议。 提示：1.各投标人从参与项目开始至结束，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留意变更公告等内容，特别是项目开标后，评审小组向投标人提出的澄清要求、报价要求等，投标人应自系统发出30分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内回复。错过重要信息或超过30分钟回复者，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相关不见面操作流程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重要通知”。 3.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操作流程按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组成。其中技术专家4人，经济专家1人，招标人代表2人。

		业主评委需由本单位正式工作人员担任，本单位若没有符合条件的评委，将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综合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1	定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数量推荐定标候选人。定标过程在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10日内完成定标
7.2	定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协同招标人和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10%计取。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按规定的履约担保形式缴纳至招标人。
7.5	签订合同	按《中标通知书》约定时间（无约定时，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7.6	监督部门	杞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8	投标人对其提供的相关证件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时不要求提供原件但原件扫描件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签章。若有不实将视为弄虚作假、恶意投标，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投标/中标资格。	
9	因施工图设计由工程总承包单位提供而在实际过程中若因设计的缺陷而引起的工作量增加，此风险由工程总承包单位承担。	
10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0.1	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现场不再提供纸质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0.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格为基准, 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收费标准执行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含税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综合服务费：由中标人到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善相关手续。
10.3	质疑或异议的递交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20】13号）的规定：

		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 1、递交方式：提出质疑（异议）、投诉的方式为线上提起。（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工程建设项目质疑注意事项”/“工程建设项目投诉注意事项”） 2、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
10.4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5	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	
10.6	特别提醒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评标, 以下几点请注意： 1、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kfggzy.kaifeng.gov.cn/kfggzy/）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地址：杞县综合服务大厦11楼开标一室（远程不见面）。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4、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5、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6、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 7、招标文件里要求的盖章，均为电子签章。
10.7	投标人承诺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10.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采购人”与“招标人”含意相同；“投标人”与“供应商”含意相同；“招标代理机构”与“采购代理机构”或“代理机构”含意相同。
10.9	未尽事宜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注：1、当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定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发包人要求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二) 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联合体协议书

六、服务承诺

七、项目设计方案

八、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九、项目管理机构

十、资格审查资料

十一、其它资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无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价格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人的投标人和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等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2.2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前附表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4 投标人之间恶意串通而撤回投标的，将受到根据相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

4.2.5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2 开标程序

详见招标公告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确定方式及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定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定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定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满足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满足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人员要求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2项规定
		其他要求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规定的其他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项规定
		工期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总）价，否则视为废标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中没有违反国家强制标准或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

条款号		评审因素		编列内容
2.2(1)	技术部分	设计方案	设计方案	1、有项目的整体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2、有工程实施过程的关键问题的认识及应对措施 3、有本项目技术方案 否则不合格。
		施工组织设计	内容完整性	对施工组织设计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合格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有施工方案和措施；否则不合格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有质量管理体系与管理措施；有实验检验措施；否则不合格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有安全管理体系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有应急事故处理措施；否则不合格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有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措施；否则不合格
			工期保证措施	有工程进度计划及工程进度计划措施；否则不合格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有设施设备配备计划；有劳动力配备计划；否则不合格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有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否则不合格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符合项目要求；否则不合格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否则不合格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	有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措施；否则不合格
			风险管理措施	有风险管理措施；否则不合格
2.2(2)	综合部分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机构组成符合工程需要，专业配套齐全【施工员、质量（检）员、造价师、资料员、专职安全员】，否则不合格。

		履职尽责承诺	书面承诺技术措施落实到位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 注：承诺未做出响应的视为不合格。
		服务承诺	（1）按时完工，连续施工承诺详细、具体、切实可行； （2）按时发放农民工工资，不能出现上访事件等，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承诺详细、具体、切实可行； （3）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承诺详细、具体、切实可行 （4）人员在岗承诺：（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等项目部主要人员每周在施工现场的时间承诺详细、具体、切实可行； 注：以上承诺未做出响应的视为不合格。

推荐定标候选人	推荐定标候选人的方法： 为方便计算，本项目按 34130.27 万元×投标人费率=对应各投标人报价。 1、计算评标基准价 C： C=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平均值（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1、确定定标候选人： 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数量为 F，评标委员会对合格的投标人报价按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若报价相等，按投标人在开标记录表上的序号由小到大的次序进行排序。 ①当 $F < 3$ 时，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②当 $3 \leq F \leq 10$ 时，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③当 $10 < F \leq 20$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3 名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7 名投标人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④当 $20 < F \leq 100$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6 名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14 名投标人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⑤当 $100 < F \leq 200$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9 名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21 名投标人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⑥当 $200 < F \leq 500$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12 名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28 名投标人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⑦当 $500 < F$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15 名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35 名投标人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注：①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投标人家数少于应当确定定标候选人数量时，按实际数量推荐定标候选人。 ②按照上述原则推荐定标候选人，如若出现投标报价相同且有一名投标人在推荐范围内时，报价相同的投标人也应被推荐为定标候选人，定标候选人数量不限于上述原则规定家数。 ③仅工程建安费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设计服务费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	---

1、评标方法（合格制）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标方法使用合格制评审。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定性评审标准

（1）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责的行为。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投标人一个标段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6）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7）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并对每一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提出明确的评标结论。评审因素存在不合格的不得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3.3 书面决议

3.3.1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表决，并形成书面决议：

- （一）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人投标；
- （二）电子开评标系统对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做出雷同性提示或预警；
- （三）评标委员会修正投标文件的错误，但招标文件不允许修正的除外；
- （四）对招标文件中所载事项争议内容的释疑，但释疑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人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人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招标。

3.3.2 评标委员会进行表决的，应当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陈述意见；
- （二）集体讨论；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不得弃权；
- （四）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形成最终决议。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个人意见以及评标委员会最终决议，应当如实记入评标报告。决议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评标结果

3.5.1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书面评标报告，推荐定标候选人。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定标办法

一、定标依据

1. 《开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规范指引（试行）》；
2. 本项目招标文件；
3.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定标候选人名单；
4. 招标投标全过程资料；
5.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

二、定标原则

遵循公开透明、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综合考虑信用、履约等因素，通过票决定标确定中标人。定标过程应于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10 日内完成定标。

三、定标方法

本项目由定标委员会采用票决法。

四、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原则上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可由招标人工作人员担任，也可从招标人上下级单位或受招标人委托的专业人员中产生。定标委员会成员与定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

五、定标因素说明

在定标会议前由招标人组建核查核评小组，对定标候选人进行综合性核查核评，小组应根据项目特点特性综合权重。

核查核评小组由招标人代表 1 人和相关经济、技术专家 2 人，共计 3 人共同参与评审，相关经济、技术专家由招标人在河南省综合专家库中邀请专家产生。

核查核评小组根据定标因素要求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打分。评分环节为每人独立打分，对每个定标候选人评分后；并计算出综合得分；根据得分情况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六、定标核查

核查内容包括定标候选人资质证书、项目经理证书及社保信息、设计负责人证书及社保信息、业绩、财务状况、企业信用信息、无行贿（核查网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核查核评小组查实有定标候选人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不符合中标条件的，不得进入到定标程序。核查核评小组按照核查要求取消定标候选人资格的，应当书面报告杞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经核查核评后合格的定标候选人即可进入定标程序，如经核查核评合格的定标候选人数量 ≥ 2 家（含 2 家）时，招标人应继续进入抽取程序；如经核查核评合格的定标候选人数量 < 2 家（不含 2 家）时，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七、定标因素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30 分） 综合实力（18 分） 设计方案（12 分） 施工组织设计（40 分）	
1	报价（30 分）	1. 评标基准值的计算： 评标基准值=招标控制价 $\times 50\%$ +所有定标候选人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times 50\%$ 。 2. 偏差率=100%$\times$（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3. （1） 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 （2） 投标人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在 30 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3） 投标人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在 30 基本分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按偏差率 $\pm 1\%$ 的比例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分计算最终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仅工程建安费参与报价分值计算	
	综合实力 (18 分)	企业业绩（12 分）	除资格业绩要求外：投标人再提供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建或已完成合同金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类似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已完成项目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每提供一个加 4 分，最高得 12 分。 备注：如投标人为联合体的，业绩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即可，类似业绩指污水工程或供排水管网（道）工程。
		拟投入设计人员力量（6 分）	设计人员专业齐全，涵盖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经济，每个专业有一名高级工程师得 1 分，最多得 6 分；
	设计方案(12 分)	1、对项目的整体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0-4 分） 2、工程施工过程的关键问题的认识及应对措施（0-4）	

		3、本项目技术方案（0-4）	
	施工组织设计 (40分)	内容完整性	实施方案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科学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0-5分）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0-5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的完整性、可行性。（0-4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的针对性、合理性。（0-4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含扬尘治理措施及建筑垃圾处理措施）根据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针对性、合理性。（0-4分）
		工期保证措施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0-4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0-4分）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0-2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0-2分）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0-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0-2分）
		风险管理措施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0-2分）

八、定标程序

定标活动在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本项目由定标委员会采用票决法。优中选优，选出中标人。定标委员会成员对排名前三的定标候选人每人投票选择一个定标候选人，确定得票最多的定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出现并列情况时，将逐项对比各投标人资质等级、业绩及报价后再次投票，确定得票最多的定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再出现并列的，再通过随机抽签方式从中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10 日内完成定标。

九、定标报告

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定标原则和程序，在定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形成书面定标报告。

定标报告包括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得分、未中标人得分、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监理服务期限、资格条件、项目总监信息。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招标人在定标结束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中标人公示载明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监理服务期限、资格条件、项目总监信息等内容。

十、定标后结果处置

（一）确定的中标人经公示后无其他问题，可以发放《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人放弃中标、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从其他定标候选人中重新投票；当剩余定标候选人数量少于 3 家（不含 3 家）时，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十一、定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同时发布。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行政工商管理总局制定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示范文本) (GF-2020-0216)

第六章 发包人要求

质量要求；设计：符合规范、有关政策及法律法规及招标人实际需要的要求；工程建设质量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无安全事故。

一、图纸质量要求

设计图纸应做到清晰、完整、尺寸准确、规格统一。

二、有关成果文件知识产权的问题：

- 1、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进行保密，如有泄漏，由投标人承担所有后果。
- 2、中标候选人的著作权、版权、专利权和使用权归招标人所有（署名权除外）。
- 3、招标人有权在实施方案中参考使用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方案成果的部分内容。招标人有权在工程建设中根据需要对选定的实施方案进行合理的调整和修改。
- 4、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 5、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及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负责。
- 6、招标人有权无须事先征求中标人的同意而披露关于中标人的名称、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除非另有说明，本工程适用所有现行有效的相关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规程和标准。上述规范、规程和标准均指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上述规范、规程和标准之间出现矛盾或与合同其他内容存在不一致，承包人应书面请求发包人澄清，发包人未予澄清者，按其中最高的要求或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EPC 总承包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联合体协议书
- 六、服务承诺
- 七、项目设计方案
- 八、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 九、项目管理机构
- 十、资格审查资料
- 十一、其它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EPC 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工程建安费为财政评审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评审的结果的（大写）_____（小写）_____ %；设计费费率为初步设计概算中建安费的（大写）：_____（小写）_____ %的投标报价，工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_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且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同意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支付招标代理费用给招标代理公司。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我方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标段名称							
投 标 人							
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码		证书级别		注册编号	
设计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职称		证书编号	
投标总报价	工程建安费费率		大写：财政评审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评审的结果的_____ 小写：财政评审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评审的结果的_____ %				
	设计费		（大写）：初步设计概算中建安费的_____ （小写）：初步设计概算中建安费的_____ %				
投标范围							
工期							
工程质量							
资质							
投标有效期							
其他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即可）加盖单位电子章。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EPC 总承包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有效的本企业职工身份证明。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即可）盖单位电子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盖电子签章或签名。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 1、以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转账凭证、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 2、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系统内下载的投标保函回执。

五、联合体协议书（如有联合体）

_____（所有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EPC 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_____份。

牵头人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服务承诺

七、项目设计方案

（投标人根据各自实际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八、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投标人根据各自实际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九、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注册建造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扫描件等；

技术负责人应附：拟派施工技术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证、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扫描件等；

设计负责人应附：拟派设计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证（如有）、注册证、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扫描件等；

专职安全员应附身份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扫描件；

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等证件的扫描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十、资格审查材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若为联合体投标，需同时附联合体成员信息）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有）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三)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全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1				
2				
3				
...				
注：本表根据实际情况可自行增删。				

(四)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五)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工程造价	
合同签订日期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六)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格式自拟)

(七)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活动及安全事故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

(八) 投标人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 需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承诺对象 (企业、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 以联合体参加的投标人; 需各方提供)

(九)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以联合体参加的投标人; 需各方提供、格式自拟)

(十) 承诺书 (格式自拟, 必须包含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拟派项目项目经理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十一）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注：联合体牵头人及所有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十一、其它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它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材料；
- 2、投标人认为其它重要的材料；
- 3、硬件特征码承诺承诺书（含“我公司承诺独自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附件 1:

表 1：投标人基本信息表

投标人全称	
营业执照号	
工期	
质量	
投标人资质	
项目经理名称	
项目经理身份证号	
项目经理证书名称 及证书编号	
投标报价	

表 2：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人员类别	姓名	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				

表 3：企业业绩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全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			
....			

表 4：项目经理业绩（如有）

工程名称	项目经理姓名	建设单位全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				
....				

注：附件 1（表 1、表 2、表 3、表 4）仅便于后期公示制作，不参与评审。各投标人按自己公司投标文件内所附内容填写，若与投标文件内所附内容不一致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